

# 行政院推動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專案小組

## 第 15 次委員會紀錄

壹、會議時間：1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院第 1 會議室

參、主持人：施副院長兼召集人俊吉                      紀錄：汪志隆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伍、會議結論：

### 一、報告事項

#### (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1、報告洽悉。

2、繼續列管事項請相關單位就權責部分注意時程、積極辦理，並持續追蹤；其餘事項依照幕僚單位建議方式處理。

#### (二)各分組工作報告：

1、「都市計畫及用地取得」分組：

(1) 報告洽悉。

(2) 內政部已於今(107)年 3 月完成都市計畫再審定之階段性工作，為加快區段徵收範圍與抵價地比例、區段徵收計畫之審議及執行，請內政部就土地徵收審議小組關切及判定審議通過與否之重要關鍵議題提供具體建議，俾協助民航局及桃園市政府加速後續工作。另請民航局及桃園市政府就全案各工作項目及

期程妥適規劃並滾動檢討，俾確實掌握本計畫推動進度。

- (3) 目前桃園航空城計畫已實質進入區段徵收作業審議階段，徵收之公益性、必要性及安置作業為民意關切的重點，也是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最關心及判定通過與否的重要關鍵，請本分組詳加規劃、妥善辦理，並就民眾關心的議題詳細說明，充分做好溝通，研擬具體解決措施。

## 2、「開發建設」分組：

- (1) 報告洽悉。
- (2) 桃園國際機場目前已進入建設高峰期，空陸側施工及營運單位眾多，桃園機場公司務須妥慎規劃各工程之工序排程及作業時間，務使各工程對於機場場面運作、航廈營運及旅客運輸造成之衝擊皆能降至最低。另除機場施工作業對機場營運可能造成的干擾外，既有設施的維護管理在設施使用年期逐漸增加，以及劇烈天候愈趨頻繁下亦須持續重視，請桃園機場公司未來朝向以低碳、韌性、安全、智慧、產業發展等面向作整體規劃。
- (3) 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係屬桃園航空城計畫之重點建設項目，其土建及機電等施工作業介面繁複，且存在工序配合等關鍵課

題，請桃園機場公司督同總顧問、各設計監造及施工廠商妥慎做好工程管理，並積極控管各項作業期程，以利計畫加速推動。

(4) 至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跑道已進入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報告階段，請桃園機場公司積極辦理，並請環保署協助掌握環境影響評估審議之重點環節及要項，俾利於 108 年底前完成審議程序，以期順利達成於 114 年底第三跑道完工之目標。

### 3、「產業規劃與招商」分組：

(1) 報告洽悉。

(2) 有關桃園航空城招商活動辦理部分，請桃園市政府與經濟部配合「亞洲·矽谷」政策主軸，以各種傳播媒體管道，持續加強宣傳航空城未來發展性、投資優惠、未來商機特色及產業發展等積極誘因，並加以研析產業發展所需之發展腹地及製造基地空間需求，強化產專區開發及面積需求之合理性；另請經濟部及桃園市政府於工作報告中列表說明招商活動之具體成果。

(3) 本分組報告有關商機盤點部分，目前仍僅臚列桃園國際機場近年推動重大建設項目，為具體說明桃園航空城計畫內容及其經濟規模與效益，請經濟部再予盤點及綜整近期中央各部會

及桃園市政府所推動之相關執行計畫，增加其他非工程建設之投資項目供廠商參考，以利吸引相關產業投資進駐，加速桃園航空城開發。

#### 4、補充報告：我國航空產品維修及製造產業發展策略報告

(1) 報告洽悉。

(2) 航空產業是政府 5+2 創新計畫之一，目前航空產品維修及製造產業在全球航空市場將持續成長之趨勢下，應把握機會於既有基礎上持續推動擴大規模。至有關業者在開發新產能所需土地取得與產業升級部分，請交通部及經濟部本於權責持續積極辦理。

#### 二、專案報告：歐盟稅制調查案對自由貿易港區營運發展之影響

(一) 報告洽悉。

(二) 後續仍請交通部及財政部持續高度重視本案，落實我方於 107 年底前將修正草案提送立法院審議之承諾。

(三) 另本案所提修正草案及說明英譯版，請本院外交國防法務處轉知外交部掌握歐方意見，提供財政部及交通部兩部處置。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4 時 40 分)